

如皋市数据局文件

皋数据投资〔2025〕19号

关于作废如皋市石庄镇人民政府实施石庄镇 石南社区村民住宅集中居住区项目建议书 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决定

如皋市石庄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作废石庄镇石南社区村民住宅集中居住区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的申请”收悉。

经研究，原则同意自即日起废止《关于如皋市石庄镇人民政府实施石庄镇石南社区村民住宅集中居住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皋行审投资〔2024〕10号）和《关于如皋市石庄镇人民政府实施石庄镇石南社区村民住宅集中居住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皋行审投资〔2024〕15号），项目代码（2402-320682-89-01-868627）一并作废。



特此决定。



抄送：市发改委。

如皋市数据局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28 日印发

共印 3 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